

# 第十五屆【台積電青年書法暨篆刻大賞】

## 創意書篆教案 徵選辦法

### 一、宗旨

為鼓勵對漢字文化有興趣的全國中學教師，以「108 課綱」全人教育理念設計跨領域、跨媒材的書法及篆刻課程與活動，深入傳統並融入當代精神，期望藉此引導學子感受漢字藝術的豐富與多元面貌，並帶動校園的書篆學習風氣。

### 二、辦理單位

主辦：台積電文教基金會

協辦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國語文學科中心  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國語文推動中心  
臺北市私立開平餐飲職業學校

媒體協辦：500 輯

執行：若魚整合行銷

### 三、參與資格

1. 凡中華民國各國中、高中、高職、五專，對推廣書法及篆刻創意教學有興趣之教師（含專任、兼任、代理、代課、實習等）均可報名參加。
2. 每件教案限定至多 3 位教師合作提案設計與執行，每位教師不限投稿件數。

### 四、教案設計原則

1. 以「飲食文化」為主題方向，設計具備原創精神、跨域概念、趣味性之創意教案。
2. 教案內容必須以國中、高中職年齡層學生為主要對象，設計 15 人以上的書法或篆刻創作工作坊，可設計為同學單人或小組參與創作體驗。
3. 不限教案中所使用教具、教材、用品之材質與形式，期望能引導同學展現創意，並能啟發、延續對漢字的認識與學習興趣。
4. 教案操作的內容和步驟，必須符合學生的能力與生活經驗、可行性高且易於推廣。
5. 教案執行必須於校內以課堂、社團或課後活動形式舉辦，必須為 15 人以上的教學現場，學員必須為校內學生。

### 五、補助與獎勵

1. 提案階段：請於 111 年 11 月 21 日（一）前提交提案，將遴選 6 件優秀教案給予教材、用品等費用補助共 3,000 元。
2. 結案階段：
  - (1) 獲選之優秀教案必須於 111 年 12 月 30 日（五）前於校內執行完成。

(2) 執行完成之優秀教案必須於 112 年 1 月 13 日（五）完成結案回報，將提供以下針對教師及同學的獎勵：

- 補助 3,000 元獎勵金，由老師運用於獎勵優秀同學或小組。
- 活動成果將收錄於「第十五屆台積電青年書法暨篆刻大賞」得獎作品專輯中。
- 將針對優秀教案之提案與執行教師，於 112 年 3 月 18 日（六）舉行之頒獎典禮中公開表揚，並分別致贈獎狀乙張、得獎專輯乙本。
- 另提供優秀同學或小組獎狀共 5 張，建議可於校內公開表揚。
- 如優秀作品適合展覽呈現，有機會於 112 年 3~4 月間，假中正紀念堂三樓藝廊舉辦之得獎作品暨成果展中展出。
- 優秀教案有機會於媒體曝光。

## 六、報名方式

1. 即日起至 111 年 11 月 21 日（一）截止徵件，將於官網、臉書粉專公布獲選名單，並以電子郵件個別通知。
2. 報名步驟：
  - (1) 請於官網下載「創意書篆教案企劃書」表格，編寫完成，請將檔案轉成 10MB 以內的 PDF 檔。
  - (2) 請於官網線上報名，並分別上傳 word 與 PDF 共 2 個各低於 10MB 的企劃書檔案，工作小組將於收件後，於 3 日內以電子郵件回覆。
  - (3) 未免漏信，如 3 日內未收到回覆郵件，請主動撥打客服專線洽詢。

## 七、其他注意事項

1. 徵選教案必須為原創，且未曾獲獎，或於各類媒體、期刊、社群軟體等平台中公開發表。
2. 獲選教案如有教師身份不實、抄襲、已公開發表、違反著作權者，主辦單位得取消其資格、追回補助經費與獎勵內容，取消名額不另遞補。如因此造成任何第三方名譽、財產之損害或導致訴訟糾紛，一切法律責任皆由參賽者自行承擔，與主辦單位無涉。
3. 獲選教案之構想內容與成果，得無償授權主辦單位不限時間、方式、次數及地域，進行漢字教育推廣之非營利使用。
4. 主辦單位得保留最終修改、暫停或終止本活動之權利；徵選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於活動官網、Facebook 粉絲專頁修正、公布。

## 八、活動洽詢

活動官網：[www.tsmc-calligraphy.org](http://www.tsmc-calligraphy.org)

粉絲專頁：台積電青年書法暨篆刻大賞

活動專線：0928-013650

客服郵箱：[tsmc.calligraphy@gmail.com](mailto:tsmc.calligraphy@gmail.com)